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飞荣达”）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并拟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2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送了会议召开时间变更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在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 1#楼 9F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马飞先生主持，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披露。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相福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披露。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4日